

會議記錄

文號：長庚科大字第TUF A1D1C3B號
會議名稱：110學年度生物安全會議
會議時間：2022/03/24 上午 10:00至2022/03/24 上午 11:00
開會地點：林口第二教學大樓A區15樓會議室
嘉義A棟7樓20人會議室
主持人：樓迎統主任委員
出席人員：蕭千祐、吳文智、施玫均、賴慶隆、鄭麗菁、蔡明明、謝喜龍、樓迎統、蔡忠憲、許麗芬、李江文、郭星君、陳琦媛、鄭靜宜、吳淑如、紀妙青

其他需通知人員：江耀璋、劉羽媽、許宏宸、王盈淑、黃文忠

記錄人員：施玫均 連絡電話：423-5596

會議記錄：
因系統有字數限制，會議紀錄如附件。



發文單位：(UFB000)長庚科大環境安全衛生室

核簽主管：樓迎統

核簽時間：2022/03/29 10:48:24 PM

長庚科技大學 110 學年度生物安全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4 日（星期四）10：00~11：00

地點：校本部第二教學大樓 A 區 15 樓簡報室

嘉義 A7 樓 20 人會議室

主席：樓迎統校長

出席：賴慶隆委員、陳琦媛委員、吳淑如委員、李江文委員、許麗芬委員、
郭星君委員

列席：謝喜龍、鄭麗菁、鄭靜宜、蔡明明、蕭千祐、江耀璋、紀妙青、吳
文智、蔡忠憲

紀錄：施玫均

一、上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

提案一

案由：修正本校「基因重組及第二級以上感染性生物材料實驗申請同意書」。

決議：修正後公告於環安室網頁，並以電子信箱通告相關教師知悉。

執行情形：110 年申請案件已使用新版同意書。

臨時動議提案

案由：進行研究之實驗室如在校外單位（長庚大學、長庚醫院），申請同意書需送校外單位審查同意，取得校外生安會同意書後，方能送校內生安會備查。

決議：進行研究實驗室地點若為校外單位，申請人需取得校外單位生安會申請同意書後，並將同意書送校內生物安全會備查。

執行情形：進行研究第二級以上實驗室地點若為校外單位，申請人需取得校外單位之實驗室合格證明後，送校內生安會同意書時，檢附合格證明備查。

二、工作報告

（一）本校生物安全會 110 年度審核案件共計 33 件，林口校區 28 件，嘉義校區 5 件（如附件 1）。

（二）進行研究第二級以上之實驗室如在校外單位（長庚大學、長庚醫院），需取得校外單位之實驗室合格證明後，送校內生安會同意書時，檢附合格證明備查。

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遴選本校「生物安全主管」及 111-112 學年「生物安全會委員」，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衛生福利部「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作業要點」第九條修正條文規定，設置單位應就第二級至第四級危險群病原體及生物毒素之管理，置生物安全主管。
 2. 本校生物安全會委員任期即將屆滿二年，擬由生物安全會召集人（校長）遴選「生物安全主管」及 111-112 學年新任「生安會委員」。
- 擬辦：由校長遴選生物安全主管為鄭麗菁組長，111-112 學年度新任委員：鄭靜宜、蔡明明、蕭千祐、江耀璋、紀妙青、許麗芬(如附件 2)。

決議：通過。

提案二：

案由：本校「生物安全會實施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衛生福利部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衛授疾字第 1100102022 號令修正發布「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增訂生安主管專人制度及修正生物安全會實務運作相關內容並修正管理辦法。
2. 本校「生物安全會實施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 3。

擬辦：本案另提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討論及審議。

決議：通過。

提案三：

案由：新任生物安全主管及生物安全會委員應接受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1. 衛生福利部修正「感染性生物材料管理辦法」第 9 條，考量設置單位已置一名具專業訓練之生安主管，刪除有關生安會委員訓練時數要求。

2. 考量委員需審核生物安全相關申請同意書，擬建議生安會委員仍應接受生物安全及生物保全課程至少四小時。
3.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製作實驗室生物安全相關數位學習課程，置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中心「e 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提供各界使用(如附件 4)。

擬辦：新任生安主管及生安會委員於 111 年 7 月 31 日前至平台學習相關數位課程，通過認證時數證明影本送交環安室建檔備查。

決議：通過。

三、臨時動議

無。

四、散會：11 時 00 分